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山冠会专审字[2025]009 号

项目名称：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应急物资采购项目

实施单位：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

主管部门：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

评估机构：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盖章）



2025 年 2 月

目录

一、评估对象基本情况	- 1 -
（一）项目名称	- 1 -
（二）主管部门	- 1 -
（三）实施单位	- 1 -
（四）项目绩效目标	- 1 -
（五）项目资金需求	- 1 -
（六）实施期限	- 1 -
（七）实施路径	- 1 -
二、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	- 2 -
（一）评估程序	- 2 -
（二）评估思路	- 6 -
（三）评估方式、方法	- 8 -
三、事前绩效评估结论和分析	- 8 -
（一）总体结论	- 8 -
（二）指标分析	- 9 -
四、事前绩效评估相关建议	- 11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12 -
六、评估人员签名	- 12 -
七、附件材料	- 12 -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一、评估对象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应急物资采购项目。

（二）主管部门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

（三）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

（四）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对 2025 年救灾储备物资补充计划的物资进行采购，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后能够及时为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维持他们在紧急状态下的生存，避免因饥饿、缺水、疾病得不到及时救治等情况导致的生命危险。

（五）项目资金需求

该项目申请预算资金 400 万元，主要用于棉被、棉褥、毛巾被、棉大衣、折叠床、帐篷、货架、托盘等物资的采购工作。

（六）实施期限

2025 年 2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实施路径

通过对棉被、棉褥、毛巾被、棉大衣、折叠床、帐篷、货架、托盘等应急物资的采购，满足《山东省救灾物资管理办法》、《山东省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芝罘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2021-2025）》等政策要求，确保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最快满足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

二、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

（一）评估程序

1、事前评估准备阶段

（1）确定评估对象

依据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的单位职责和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确定“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应急物资采购项目”为本次评估对象，该项目为续建项目。

（2）成立评估组织

建立由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财务人员、调查人员和考评人员组成的绩效评估工作组，职责分工如下：

项目负责人，负责绩效评估项目的内部和外部协调、绩效评估工作的具体事项安排，以及最后总的绩效评估报告的审核与修改，并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和控制。

技术人员，负责项目预算资金审核、价格咨询。

财务人员，负责评估财政资金审核和分析。

调查人员，负责申报材料的抽查核实，以及资料的收集、整理和问卷的发放收集。

考评人员，负责绩效评估项目工作指标体系的考评，绩效评估报告的初步设计。

（3）制定评估方案

A. 评估对象概况

该项目系芝罘区 2025 年应急储备物资采购工作。

B. 评估依据和目的

①评估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山东省省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5 号）

《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烟财绩〔2020〕1 号）

②评估目的

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标准和评估方法，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五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及时发现项目预算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提高项目投入与产出匹配度、控制项目成本、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提高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

C. 评估内容与重点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重点是从对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等五个方面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并提出相应意见建议。

D. 必要的评估指标与标准

按照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统一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体系表。

绩效评估共设置立项必要性（20分）、投入经济性（20分）、绩效目标合理性（20分）、实施方案有效性（20分）、筹资合规性（20分）等5个一级指标，下设政策相关性、职能相关性、需求相关性、财政投入相关性、投入合理性、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目标明确性、目标合理性、实施内容明确性、项目时效性、实施方案有效性、过程控制有效性、筹资合规性、财政投入能力等15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满分为100分。

E. 评估人员

为使绩效评估工作顺利开展，由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绩效评估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估的组织管理工作，下设技术人员、财务人员、调查人员、考评人员。

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项目负责人：刘顺贤（注册会计师）

技术人员：郭德光（注册造价师）

财务人员：张静（注册会计师）

调查人员：袁红（注册会计师）

考评人员：王萌佳（中级会计师）

F. 评估时间

2025年1月13日至1月15日，事前绩效评估小组收集整理事前绩效评估相关资料，对资料进行审查核实。

2025年1月16日至1月23日，评估小组对项目进行评估。对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

有效性、筹资合理性等方面与项目有关人员进行会谈。

2025年2月8日至2月10日，项目绩效评估小组综合分析并整理项目相关信息，撰写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2、事前评估实施阶段

（1）资料收集与审核

了解、收集项目的相关基础信息资料，包括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报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立项申请表等资料；设计需由项目申请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对收到的数据和资料进行审核与分析。

（2）非现场评估

采用非现场评估的方式，按照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评估指标体系的要求，填报评分表。主要包括：

①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合理、投入产出是否匹配、实施方案是否明确可行、项目过程控制是否有效、财政资金能否承受等情况介绍。通过听取情况介绍与座谈会，形成书面的会议记录和访谈记录，作为分析评估的依据。

②资料核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资料及填报的数据，围绕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等方面，对项目申请单位提交的资料和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收集评估数据和资料经被评估价项目相关单位负责人现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计入评估工作底稿。

③分析评估。以项目申请单位提交的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

现场访谈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绩效评估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按照绩效评估指标体系的评估指标及评分标准，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并提出相应的意见建议。

在对非现场评估情况进行梳理、汇总的基础上，形成项目绩效评估结果。

（3）综合评估

按照收集到的资料对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按照规定的文式撰写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初稿，并将初稿提交项目单位，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形成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具体工作包括：①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②修订初始评估技术方案，③从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④对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结果和评估中的关键问题进行复核评审，⑤正式提交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并归档。

（二）评估思路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的思路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山东省省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5号）、《烟台市市级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

办法》》（烟财绩〔2024〕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对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设计和编制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项目进行评估并出具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1、制定评估指标体系的原则

（1）相关性原则。选定的绩效评估指标与其所做的工作和完成的任务有直接的联系。

（2）重要性原则。对绩效评估指标在整个评估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选择最具有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估要求的绩效评估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具有相似目标的项目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估指标要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能在合理的成本基础上取得绩效目标数据并进行评估。

2、评估体系的构成（详见事前绩效评估评分指标体系表）

事前绩效评估评分指标体系表共设置：立项必要性（20分）、投入经济性（20分）、绩效目标合理性（20分）、实施方案有效性（20分）、筹资合规性（20分）等5个一级指标，下设政策相关性、职能相关性、投入合理性、目标明确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过程控制有效性、财政投入能力等15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满分为100分。

3、绩效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 100 分。

绩效评估得分及计算公式：

绩效评估总分=Σ 一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Σ 二级指标得分。

（三）评估方式、方法

1、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的方式采用非现场调研方式进行。

非现场调研。可通过查看政策和项目资料的方式，获取一手资料，为评估结论提供支撑。

2、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采用对比分析法、因素分析法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1）对比分析法。将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财政支出安排情况进行比较，对项目进行评估。

（2）因素分析法。全面梳理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主客观因素，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三、事前绩效评估结论和分析

（一）总体结论

该项目立项符合《芝罘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21-2025）》等政策要求，项目现实需求较强，项目实施单位针对该项目制定了明确的预算资金明细，应急物资采购的应急物资规格型号明确，成本测算依据充分，采购价格经过专家科学论证。烟台市芝

果区发展和改革局按规定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项目资金筹措合规。

综上所述，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2025年应急物资采购项目”经评估后得分为98分，评估结论为予以支持。

（二）指标分析

1. 立项必要性

该部分标准分为20分，评估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应急物资是政府储备的用于应对处置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等各类突发事件所需的物资、装备、器材、设备、仪器等，包括但不限于生活保障类、抢险救援类、医疗卫生类和社会安全类等储备应急物资，物资储备能有效保障突发事件发生后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因此应急物资储备工作现实需求迫切，符合《山东省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芝罘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21-2025）》中“加强自然灾害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建设”的相关要求，项目立项政策依据充分。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是应急物资采购的具体实施单位，芝罘区应急管理局提出应急储备物资清单，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应急物资的采购及管理工作，项目设立符合单位职责中“负责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研究全区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提出落实宏观调控的政策建议”等，职能相关。该项目主要为政府扶持项目，由政府相关部门提供相应的扶持资金，项目具有充分的社会公共属性，属于财政支持范围。

综上，评估认为，该项目立项政策依据充分，符合实施单位法定职责，项目实施现实需求强，属于财政支持范围。得分 20 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部分标准分为 20 分，评估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按规定编制了该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了经济成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指标，但指标设置中产出数量设置为“资金使用数量=400 万元”，不符合项目需完成的数量要求，扣 1 分；设置的经济效益指标“提高救灾物资储备=100%”，未体现出项目完成能够实现的经济效益，扣 1 分，建议调整指标内容，从避免经济损失方面进行设置。

综上，评估认为，该项目按规定设置了绩效目标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指标设置有待完善，因此该项得分 18 分。

3. 实施方案有效性

该部分标准分为 20 分，评估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制定了应急储备物资采购和使用实施方案，方案中对采购流程和应急物资的使用管理进行了规范，实施方案内容明确；同时针对应急物资的采购和管理建立了专门的监督小组，对物资的采购、储备及使用等环节进行全过程监督，保障了物资使用的规范性，有效保证了应急物资的使用效果，过程管控措施明确，控制有效，实际得分 20 分。

4. 投入经济性

该部分标准分为 20 分，评估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编制了项目预算资金明细，项目资金总需求 400 万元，其中采购棉被、棉褥、毛巾被、棉大衣 155 万元、采购单帐篷 141 万元、采购折叠床、货架及托盘 104 万元，预算资金明确了应急物资采购数量、规格型号及价格等其他信息，经对比经济开发区、福山区、烟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应急物资采购成交价格，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编制的应急物资采购单价合理，成本测算依据充分。在成本控制方面，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拟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应急物资的供应商，通过公平的市场竞争控制项目的总成本，成本控制措施有效。

综上，该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匹配，成本测算依据充分，采用了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得分 20 分。

5. 筹资合规性

该部分标准分为 20 分，评估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

该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区级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来源可靠，筹资方式符合规定，资金筹措程序科学规范，资金筹措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相匹配，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项目资金筹措经过科学论证，项目预算经过专家的合理测算，针对预期风险设定行之有效的应对措施，筹资风险可控，实际得分 20 分。

四、事前评估问题及相关建议

该项目经过评估小组及专家事前评审，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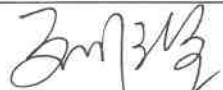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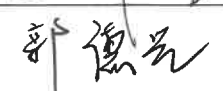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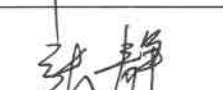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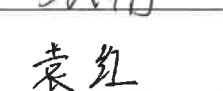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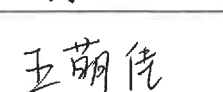
改革局针对该项目制定明确的预算资金明细，成本测算依据充分，采购控制价经过专家科学论证，项目所需资金均为财政资金，筹资风险可控，但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需根据项目采购需求数量和避免的经济损失方面进行重新设置。因此，评估工作及专家的评估意见是绩效目标申报表完善后予以支持。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次评估以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估材料为基础。

（二）本次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仅对该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因2025年市级财政预算项目编制需以财政承受能力和全局观念统筹考虑，因此该项目最终确定的预算金额以区级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指标文件为准。

六、评估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或执业资格	所在具体单位	签名
1	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	郭德光	技术人员	注册造价师	山东冠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张静	财务人员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	袁红	调查人员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5	王萌佳	考评人员	中级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七、附件材料

1.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 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5 年 2 月 11 日



附件 1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评分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要点	分值	评估得分
立项必要性 (20 分)	政策相关性	是否与国家、省、市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	5	5
	职能相关性	是否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5	5
	需求相关性	①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②是否有可替代性；③是否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	5	5
	财政投入相关性	是否具有公共性，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5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 分)	目标明确性	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明确；②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是否一致；③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	10	10
	目标合理性	①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②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③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④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	10	8
实施方案有效性 (20 分)	实施内容明确性	项目内容是否明确、具体，与绩效目标是否匹配。	5	5
	项目时效性	项目是否明确设立时限和招投标时间；项目清理、退出、调整机制是否健全。	5	5
	实施方案可行性	①项目技术路线是否完整、先进、可行、合理，与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是否匹配；②项目组织、进度安排是否合理；③与项目有关的基础设施条件是否能够得以有效保障。	5	5
	过程控制有效性	①项目申报、审批、调整及项目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方面已履行或计划履行的程序是否规范；②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项目人员条件是否与项目有关并得以有效保障；③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是否健全、完善，以前年度业务制度执行是否出现过问题，相关业务方面问题是否得到有效解决并配有相应的保障措施；④项目执行过程是否设立管控措施、机制等，相关措施、机制是否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5	5
投入经济性 (20 分)	投入合理性	①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配；②投入成本是否合理，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③其他渠道是否有充分投入。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要点	分值	评估得分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成本控制措施是否有效。	10	10
筹资合规性 (20 分)	筹资合规性	①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②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③资金筹措是否体现权责对等，财权和事权是否匹配。	10	10
	财政投入能力	①各级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②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③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	5	5
	筹资风险可控性	①对筹资风险认识是否全面；②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③应对措施是否可行、有效。	5	5
合计			100	98

附件 2

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5 年）

项目名称			应急物资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对 2025 年救灾储备物资补充计划的物资进行采购，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后能够及时为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维持他们在紧急状态下的生存，避免因饥饿、缺水、疾病得不到及时救治等情况导致的生命危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 万元	成本控制在规定范围内得满分，成本每超标准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资采购总数量	≥20000 套/件	完成采购数量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托盘采购数量	≥200 个	完成采购数量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质量指标	物资采购合格率	100%	物资质量达标得满分，存在不达标的情况不得分。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及时性	及时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采购任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拨付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受灾群众二次损害程度	有效减少	根据现场走访及问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效果显著得 6 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无效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救助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根据现场走访及问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效果显著得 6 分，效果一般得 3 分，无效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民众安全	持续巩固	综合评价项目的可持续性，项目持续得 6 分，持续性一般得 3 分，无可持续性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5%	按满意度调查表计算综合满意度，满意度≥98%得满分；95%-98%得 8 分，90-95%得 7 分，每下降 5%扣 1 分，满意度<60%不得分